

**2026 年度
福州市殡仪馆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殡仪馆的主要职责是：

（一）担负福州市境内五城区的遗体接运、火化任务。

（二）提供遗体冷藏、整容化妆、悼念服务以及骨灰寄存等殡葬系列化服务。

（三）宣传殡改政策，引导群众树立科学、文明、健康的丧葬习俗。

（四）完成上级单位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殡仪馆包括 7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一）	福州市殡仪馆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福州市殡仪馆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将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整治作为工作主线，以落实“惠民殡葬”、提升服务质量、规范行业管理为核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惠民利民，巩固提升业务工作

（1）深化落实惠民殡葬政策

根据《福州市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实施方案》，2026 年我馆

将继续深化惠民殡葬政策的落地工作，多渠道加强政策宣传并安排专人指导丧属申请减免，简化办理手续，实现惠民福利“即申即享”。为进一步让群众享受殡葬服务的普惠性和便捷性，我馆还将配合上级部门在政策“扩面”上努力，最终实现在我馆火化人员全部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的目标，变“即申即享”为“免申即享”。

（2）巩固“减项降费优服务”工作成果

2025 年全年，我馆围绕“减项降费优服务”的惠民宗旨，扎实推进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整治，为群众带来了普惠性成果。2026 年，我馆将继续坚持八闽殡葬阳光价格“一键清”公示制度，并于元旦起对使用拣灰炉的遗体赠送火化毯。以实际举措让利于民，切实减轻群众治丧负担。

（3）保障业务工作平稳运行

坚持 24 小时服务宗旨，全年无休提供遗体接运、冷藏守灵、遗体火化、骨灰寄存全流程服务。提前筹备清明节期间的祭扫工作以及一年一度的生态葬公祭暨骨灰撒海活动的承办工作，为群众提供免费接驳、代客祭扫等一系列便利举措，保证圆满完成清明祭扫接待任务。

（二）聚焦规范监管，构建严密流程体系

（1）加强遗体处置全流程监管

2026 年我馆将遗体全流程管理作为核心攻坚任务，计划重点推进四项举措：一是升级联网扫码核验功能，在遗体流转关键节点设扫码点位，工作人员通过扫码记录遗体位置和流转

进度，明确下一步流转方向，便于精准监管；二是加密探头，在火化间、冷藏间、守灵间、安全通道等地加装监控设备，保证我馆关键区域实现全方位、无死角监控覆盖，做到服务全流程可实时监管、事后追溯；三是严格信息保密管理，健全员工保密工作制度，各岗位员工在操作系统时严格遵守保密规定，防止泄露逝者隐私。四是规范遗体捐献和遗体外运解剖程序，建立遗体比对机制和台账，自源头上实施从严管控。

（2）行风问题常态化管理

以修订完善内控制度为抓手，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坚持定期开展职业道德、廉洁从业、典型案例警示教育，根据2025年修订的《管理和服务标准化建设》的拟定标准，完善各岗位员工行为规范。同时强化日常监督，畅通群众投诉反馈渠道，建立行风问题快速响应与查处机制。

（三）聚焦项目攻坚，打造优质殡仪服务

（1）加强环保建设

紧扣“十五五”规划关于坚持新发展理念的思想指引，我馆2026年将重点推进环保改造工作，着力改善馆区环境，打造园林式、生态化、环保型殡仪馆。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尾气排放投诉问题，计划开展火化设备尾气改造工作，目前已启动项目方案征集，将在筛选最优方案后推进后续改造，确保尾气排放达到相关标准，切实回应社会关切。同时对守灵间所在大楼对面空地进行景观改造，增加绿植覆盖、添置休息

座椅，提高馆区绿化率，为群众提供舒适美观的休息场所，实现殡仪服务与生态环境和谐共生。

（2）升级基础设施建设

统筹推进五大重点项目建设：一是建设生命文化展厅，打造殡葬改革成果宣传、惠民服务互动查询等多功能区域，配套休息设施与 LED 显示屏，方便群众获取领灰通知；二是改造拣灰炉探视室，在外部设立独立探视空间，杜绝无关人员进出；三是升级改造吊唁区公厕，提升群众治丧环境品质；四是启动业务系统升级项目，针对现有系统存在的短板，采用现代化技术架构，全面提升系统安全性、可靠性与操作性能；五是对守灵间进行消防改造，升级消防设施，提高防火能力。

（3）尝试拓宽营收模式

受专项行动减项降费带来的收入下降影响，我馆意识到传统创收模式的局限性。2026 年我们将探索拓宽营收模式：一是加大殡仪服务中心的宣传力度，优化集中守灵的硬件条件和人文关怀细节；二是和发改、财政部门沟通，争取变礼厅、守灵间租用按场次收费为按使用时长收费。

（四）聚焦党建引领，培育高质服务队伍

深入贯彻“十五五”规划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要求，推动党建工作与殡仪服务、法治建设、行风建设、队伍建设等工作深度融合，引领殡葬服务高质量发展。一是定期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干部专题学习党的创

新理论和 2026 国务院新修订的《殡葬管理条例》，不断提高政治站位与业务素养。二是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设立“党员示范岗”，引导党员在惠民服务、应急处置、专项治理等关键工作中带头冲锋。三是推动党建与行风建设同向发力，将廉洁从业、服务群众等要求纳入员工考核体系。四是加强年轻后备干部培养，为殡葬事业长远发展储备坚实人才力量。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9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7.4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00.00	本年支出合计	4200.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合计	4200.00	支出合计	4200.0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200.00	2300.00	0.00	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州市殡仪馆	4200.00	2300.00			190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200.00	1276.32	2923.6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7.46	1223.78	2923.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72	189.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99	145.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5	29.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8	14.58				
20810	社会福利	3957.74	1034.06	2923.68			
2081004	殡葬	3957.74	1034.06	292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4	5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4	52.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4	37.14				
2210202	提租补贴	6.97	6.97				
2210203	购房补贴	8.43	8.4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7.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300.00	支出合计	230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00.00	593.02	1706.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7.46	540.48	1706.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72	189.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99	145.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5	29.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8	14.58	
20810	社会福利	2057.74	350.76	1706.98
2081004	殡葬	2057.74	350.76	1706.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54	5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54	52.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4	37.14	
2210202	提租补贴	6.97	6.97	
2210203	购房补贴	8.43	8.4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4.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3.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93.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02
30101	基本工资	99.63
30102	津贴补贴	15.40
30103	奖金	120.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82.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1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9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9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2.1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3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6年，福州市殡仪馆收入预算为4200.00万元，比上年减少933.64万元，下降18.19%，主要原因是惠民殡葬拨款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0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190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200.00万元，比上年减少933.64万元，下降18.19%，主要原因是惠民殡葬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276.32万元、项目支出2923.6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00.00万元，比上年减少285.64万元，下降11.05%，主要原因是根据馆内的实际经营需要，减少了各类经营成本支出。按照中央、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单位正常工作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145.9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9.1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4.5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2081004-殡葬2057.74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

对个人家庭补助、公用经费支出。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37.14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210202-提租补贴 6.97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支出。

（七）2210203-购房补贴 8.43 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6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93.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6.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

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福州市殡仪馆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各类购置、物业管理及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各类购置、物业管理及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殡仪馆
专项	资金总额	900.00	

资金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900.00	
年度目标	2026年通过合理使用资金,能够保证我馆的火化炉、物业、消防工程及馆内零星修缮等工作能够顺利开展,维持本馆的各个机构正常运行,同时,在寄存费催缴开发、软件服务等方面的支出,也是为了提升和维护本馆业务系统的功能,确保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家具购置总成本	≤28万元/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物品及服务数量	≥50个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付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节约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惠民殡葬补助资金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惠民殡葬补助资金支出				
主管部门	福州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殡仪馆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600.00			
	财政拨款	16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2026年用于本馆实际经营需求开支,主要适用范围为非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购买专用燃料柴油用于遗体火化,购买业务科日常销售的根据群众不同需求而采购不同材质的骨灰盒罐、卫生棺和花环等,实现遗体从入殓到火化这一过程中满足正常经营需求的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棺采购成本控制率	≤100%	
			数量指标	采购卫生棺数量	≥9000个
			质量指标	采购卫生棺完好达标率	≥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卫生棺销售金额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备注					

经营及人员成本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经营及人员成本支出			
主管部门	福州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殡仪馆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423.68	
	财政拨款		106.98	
	其他资金		316.70	
年度目标	2026年用于本馆实际经营需求开支，主要适用范围为非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购买专用燃料柴油用于遗体火化，购买业务科日常销售的根据群众不同需求而采购不同材质的骨灰盒罐、卫生棺和花环等，实现遗体从入殓到火化这一过程中满足正常经营需求的支出。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7351.98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在编聘用人员数量	≥98人
		质量指标	非在编人员费用发放正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非在编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在编人员待遇落实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在编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福州市殡仪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福州市殡仪馆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3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7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6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福州市殡仪馆共有车辆2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5台（套）。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福州市殡仪馆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0万元。

注：本单位 2026 年度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